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ZXSD-ZB-2022-084

#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 服务外包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6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31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32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36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XSD-ZB2022-084
- 2、项目名称：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299900.00 元
- 5、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9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99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运营服务	网站服务外包 项目	1(项)	详见采购 文件	299900.00	2999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3)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库〔2004〕185号);
- (6)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11)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2)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 2021 年度企业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 年至今新成立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及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6) 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谈判截止日前但最终谈判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查询截图及信用中国信用信息报告；

(7)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谈判文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

(9)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10) 提供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谈判保函。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备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免费获取

###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开标地点：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平台报名：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投标确认。以网上投标确认为准。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在本次招标活动中，请各供应商严格按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榆林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最新要求执行。各投标代表需提前做好疫情防控措施，否则后果自负。

4、CA锁购买：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0912-3515031、029-88661298或4006-369-888（陕西CA联系电话）。

特别提醒：（1）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2）本项目开标采用不见面方式腾讯视频会议，具体开标事宜，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南路市民大厦8楼

联系方式：1809802303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绿洲阳光小区北门6号商铺

联系方式：1879152058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8791520583

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绿洲阳光小区北门6号商铺 联系人：李工 电话：18791520583
3	监督管理机构	<b>榆林市财政局</b>
4	项目名称	<b>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b>
5	项目编号	ZXSD-ZB2022-084
6	采购内容和要求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
7	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金额： <b>¥299900.00（贰拾玖万玖仟玖佰元整）</b> 。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 <b>¥299900.00（贰拾玖万玖仟玖佰元整）</b> 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 <b>无效响应文件</b> 处理。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2)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1年度企业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2022年至今新成立公司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及企业基本开户许可证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p>

		<p>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p> <p>（6）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日期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谈判截止日前但最终谈判截止日当天评审小组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查询截图及信用中国信用信息报告；</p> <p>（7）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谈判文件）；</p> <p>（8）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p> <p>（10）提供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或谈判保函。</p> <p>（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p> <p>备注：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b>上述资质证明文件为必备资质，谈判现场提供以上加单位公章的复印件资料，以便进行资格核验，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b></p>
9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10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p>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p> <p>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款的50%，即为元；待项目运行正常三个月后支付项目款的30%，；合同到期，双方对履行过程无异议，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款的20%。</p>
11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2	转包与分包	不得转包与分包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谈判有效期	90日历天（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计算，谈判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5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



	质疑的时间	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16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8	谈判保证金	<p>1、谈判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元）。</p> <p>2、谈判保证金的提交：供应商须从其基本账户以转账、汇款、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请在附言栏注明：ZXSD-ZB2022-084 谈判保证金，以便核实。）谈判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至供应商的账户。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无效。</p> <p>3、谈判保证金专户账号： 户 名：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汇入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账 号：6105 0169 0043 0000 1897</p> <p>4、采用汇款或者转账的保证金须在 2022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7 时前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纳之后供应商须与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李工（联系电话：18791520583）联系确认是否到账。供应商需将打款回单做为保证金交纳的凭证，附在谈判文件规定处。</p> <p>5、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实施地财政部门规定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正本扫描件（包括担保公司联系人及电话）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并由代理公司财务部确认回函（未签回函视为无效投标），并将保函正本扫描件和代理公司回执确认放于谈判文件规定处。</p> <p>邮箱：1538810621@qq.com 联系方式：18791520583</p>
19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
20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 10 时 30 分（同谈判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21	纸质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22	电子版文件要求	<p>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2份</p> <p>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全部响应文件 word 版</p> <p>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U 盘</p> <p>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单独密封后再密封在正本标袋内。</p>
23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p>采购人名称：</p> <p>采购项目名称：</p> <p>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p> <p>采购项目编号：</p> <p>供应商名称：</p> <p>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24	响应文件是否分册装订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需要，分册装订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响应文件分册装订，每册分正、副本；采用A4页幅、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p> <p><b>装袋要求：</b></p> <p>分三个标袋封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一个密封袋，正本一个密封袋；所有副本一个密封袋。</p> <p><b>其他资料：</b>身份核验资料、二次（最后）谈判报价表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此三项资料装入一个标袋中即可，无需密封。</p>
25	文件开启顺序	<p>先开启资格证明文件、后开启响应文件。</p>
26	纸质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盖章签字	<p>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p>
27	谈判报价	<p>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p> <p>1、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是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的谈判报价，并且包括供应商合理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及竞争性谈判文件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p> <p>2、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本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自己的经营情况、实力情况、市场行情以及企业自身投标策略，自主进行报价。</p> <p>3、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施工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人员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以及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p>

28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29	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p>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用：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取。</p> <p>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类招标。</p>
30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支持中小企业发展：</p>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参与价格扣除。</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货物、服务类（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20%，微型企业扣除 20%。</p> <p>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p> <p><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工程类（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价格给与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5%，微型企业扣除 5%。</p> <p>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1%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p>
31	支持监狱企业	<p><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6%。</p>
32	项目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	<b>特别提示</b>	
33.1	<p>多轮（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腾讯会议报价为第二轮）</p> <p>最后一轮报价时间：手机通知（请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保持手机畅通，以便于接收最后报价通知，各供应商在腾讯会议上单独进行最后报价。）</p>	

33.2	<p><b>腾讯视频会议开标注意事项：</b></p> <p>①本项目纸质版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u 盘形式）、开标现场身份核验资料（身份证原件除外）、资格证明材料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均需在 2022 年 11 月 20 日 17 时前采用自行送达或采用特快专递邮寄与招标代理公司。</p> <p>②供应商采购自行送达或邮寄资料时须将纸质版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u 盘形式）、身份核验资料（身份证原件除外）、资格证明材料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 全部包装在一个包裹之内。</p> <p>包裹之外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手机保持畅通）。供应商应保证在邮寄（自行送达）过程中资料不会出现破损的情况，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全部资料。</p> <p>③请供应商充分考虑邮寄快递时间、疫情期间道路封锁等其他不可预见因素，采用特快专递邮寄，为了保证顺利开标，建议提前送达。</p> <p>④招标代理公司收件信息：</p> <p>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绿洲阳光小区北门（中轩公司）</p> <p>收件人及联系电话：15336228889（高工）、18791520583（李工）</p> <p><b>注：</b> 邮寄费用自理，代理公司不接受到付件。</p> <p>⑤对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装订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代理公司将拒绝收件。</p> <p>⑥<b>身份核验资料（提供以下加盖单位鲜章的证明材料原件各一份）：</b></p> <p><b>法定代表人参会：</b>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第九部分）；</p> <p><b>受托代理人参会：</b>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受托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第九部分）；</p> <p><b>注：</b>若供应商未派代表出席谈判会议或提供的证件不全或不能确认其代表身份的，则可宣布其已放弃投标或按无效标处理。</p> <p>⑦腾讯会议参会人员需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暨：谈判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输入会议号“452 850 555 ”（入会密码：123456）进入腾讯会议，参会代表在会议期间需备注其代表公司全称。会议签到迟到等自身原因造成的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p>
33.3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p>

	<p>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p>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p>
33.4	<p>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10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p> <p>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p>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服务。

1.2 本次采购属服务类政府采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1.3 本谈判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2 供应商:系是指响应谈判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 “工程”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

2.4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测试、检验、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谈判小组:系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

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2.6 成交供应商：系指通过竞争性谈判，经谈判小组评审确定的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并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2.7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 谈判依据及原则

-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 3.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 3.3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
- 3.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3.5 《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
- 3.6 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省市规范性文件规定。

###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条款及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4.2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供应商均可投标。

4.3 供应商必须在谈判公告载明的地点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购买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4.4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4.5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 4.5.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 4.5.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 4.5.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 4.5.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服务内容，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邀请函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2 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7.3 已经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每个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7.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竞争性谈判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谈判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及其他；

9.1.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

9.1.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9.1.5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的谈判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11. 谈判报价

11.1 谈判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采购所要求的货物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产品）费、运杂费（含保险）、材料费、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成交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谈判报价表成交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废标。

11.3 谈判小组认为谈判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 13. 证明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的产品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被废标。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它包括：

13.2.1 整体的技术方案；

13.2.2 逐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产品对竞争性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3.2.3 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 14. 谈判保证金

14.1 供应商在谈判时应向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谈判的一部分。

14.2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包括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4.3 谈判保证金可采取转账或电汇的非现金形式缴纳（具体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14.4 谈判保证金必须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缴纳金额及方式办理。

14.5 谈判后经审查，未提交谈判保证金、按规定时间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金额不足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4.6 以信用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必须项目实施地财政部门认定的具有开具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开具保函的，必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前往代理机构备案。未开具收据的，视为未缴纳谈判保证金。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14.7 保证金的退还

14.7.1 未成交单位：根据所提供的《谈判保证金退还信息表》（见附件），谈判结束后，将根据所提供信息退还各供应商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14.7.2 成交单位：成交单位的保证金在与采购单位签订了合同并履约完成后，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根据所提供的《谈判保证金退还信息表》（见附件），退还谈判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14.7.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A、开标后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所投谈判响应文件；

B、供应商成交后放弃成交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C、成交单位未按时缴付成交服务费；

D、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E、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机构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F、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伪造、套改、虚假资料参加招标投标的；

G 供应商不按法定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捏造事实，查无实据，造成恶劣影响，导致采购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

H、供应商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4.8 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性与谈判有效期一致。投标保函的有效期为谈判有效期延长一个月。

##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应在“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4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6.2 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资格证明文件分开密封装

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资格证明文件”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鲜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

17.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7.2.1 采购人名称：

17.2 采购项目名称：

17.3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

17.4 采购项目编号：

17.5 供应商名称：

17.6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17.7 如果供应商未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人处。

18.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8.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19. 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9.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20. 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 五.谈判与评审

### 21. 谈判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谈判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谈判会现场投标代表须携带“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料进行现场身份核验，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1.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宣读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文件份数、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各供应商的每轮谈判报价不予公布。

21.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与监标人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签字认可。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做记录，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21.5 谈判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及规定执行。

21.6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 22. 对供应商资格的审查

22.1 供应商密封谈判邀请函及文件中的相应资格证明文件备查。

22.2 对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在谈判时进行，资格性审查不合格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2.3 对谈判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有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澄清文件将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2.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22.5.1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5.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5.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当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5.4 对不同文字文本谈判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5.5 对于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谈判属于无效谈判情形。

### 23.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3.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3.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3.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3.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5.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3.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3.6.1 谈判小组将审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谈判保证金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3.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谈判将被拒绝。

23.6.3 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

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招标方可以接受。

23.6.4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评标办法第1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参数、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人服务要求的，则可进行二次报价。

23.6.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或保函的；
- 3) 未达到资质要求投标的或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4) 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商务或技术条款有重大偏离的；
- 5) 谈判响应文件无供应商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 6) 无谈判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8) 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9)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 10) 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1)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12)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7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

排列顺序。

#### 24. 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5. 评审方法

2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 26. 评审程序

26.1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六.成交、通知与签约

#### 27. 成交程序

27.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27.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27.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27.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7.5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7.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 28. 成交与落标通知

28.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8.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退还谈判保证金，不计利息。

## 29. 成交合同的签订

29.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9.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30.1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0.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按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服务类招标，100万以下按成交金额的1.5%收取。

## 30. 其他

30.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多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30.2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法律执行。

30.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30.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

任。

### 31. 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31.2.1 有异议的应提供以下资料，资料不全的不予受理：

(1) 质疑书（内容包含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相关请求及主张；异议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有效联系方式）；

(2) 质疑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具体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7) 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或者授权委托人的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身份证件；

(8)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多次提出相同质疑问题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

31.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31.5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31.5.1 以上材料，质疑人须在每一页上加盖公章原件及电子版送至质疑函递交地址。

31.5.2 质疑提出时间：质疑需在有效期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31.5.3 联系部门：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5.4 质疑递交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绿洲阳光小区北门6号商  
铺

31.5.5 联系人：李工

31.5.6 联系电话：18791520583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 标 人：\_\_\_\_\_

投 标 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甲方：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规定，在平等互利、合作共赢的基础上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网站服务事宜签订合同，并共同遵守。

### 一、服务内容

乙方按甲方需求为甲方进行网站运营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主要项目	具体内容
“榆林公积金”微信服务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日常维护、内容排版、美化、内容规划定位、微信认证、背景模板、功能简介、自定义菜单、消息自动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月推送消息4次。
“榆林公积金”微信订阅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稿件排版、美化、日常维护、内容规划定位、微信认证审核、背景模板、功能简介、自定义菜单、消息自动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个工作日推送1-2条消息，一年不少于400条。
“榆林公积金”新浪微博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日常维护、内容排版、美化、内容规划定位、内容互动、客服服务、功能简介、消息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个工作日2次推送信息，一年不少于400条，特殊情况加推。
“榆林公积金”今日头条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自定义菜单的编辑策划、内容排版、内容规划、功能简介、消息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工作日内一天推送2条信息，一年不少于400条。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方网站	服务内容：整体风格及框架改版：增强可视化，提升用户体验与交互。收到需要发布的稿件后，第一时间进行信息的整理编辑、审核校对和更新发布。

## 二、服务费用、支付方式及指定帐户

### 1、服务费用

双方约定以上运营服务费合计为人民币（\_\_\_\_\_元整） 大写：\_\_\_\_\_元整。包括策划费、美编与版面设计费、维护和数据管理、服务器及网络等所有费用。

### 2、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项目款 50%，即为\_\_\_\_元；待项目运行正常三个月后支付项目款 30%，即为\_\_\_\_元；合同到期，双方对履行过程无异议付 20%，即为\_\_\_\_元。

### 3、乙方公司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 号：

开 户 行：

## 三、项目验收

甲方于服务期满组成验收组对合同约定事项及服务内容进行验收。并根据验收结果支付 20%尾款。

## 四、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应当根据选择的服务内容，及时将相应合同款项打入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若甲方要求套餐服务之外的服务的，应当另行付费。

2、甲方积极配合乙方提供服务，提供对接人员、提供乙方认证资料、各种必要的资料和授权。

3、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都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甲方不得要求乙方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时作出违反法律和规定的行为。

4、乙方保证代运营系统正常运转，并根据甲方选择的套餐及时全面地提供服务。

5、为了确保业务正常运行，乙方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客户进行维护质询，因此沟通造成的正常服务延续，甲方应该予以理解，乙方则有义务尽力避免服务中断或将中断时间限制在最短时间内。

6、甲方为乙方提供公积金工作内容支撑，乙方负责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负

面评论、消息的处理，并第一时间通知甲方。

## 五、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均需对本合同内容保密，无论合同解除与否，都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内容。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得对方的商业机密（商业机密指属于一方和（或）其关联企业所有，并被该方视为秘密的技术、财务、商业和任何其他方面的信息，其不为公众所知悉，能带来经济效益，具有实用性且被视为秘密并采取了保护措施）应予保密，不得披露，且仅为执行本合同之目的使用。

## 六、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甲方未按约定付清应付款项的，迟延付款超三个月的，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乙方无故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2、合同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约定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其实际损失的，违约方应按其实际损失进行赔偿。在本合同履行期内违反保密义务的，守约方并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自其发出解除通知之日起终止。

##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事件。鉴于网络运营服务具有之特殊性质，不可抗力亦包括：战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法规、电信故障、国际互联网故障、遭遇黑客入侵、不可主观抗拒因素造成或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在内的任何影响网络正常经营之情形。

2、若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全部或部分正常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双方须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损失扩大，并应在 5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双方协商解决方案。

## 八、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签署、效力、解释和执行以及争议之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因本合同引起之争议，应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九、生效与变更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截止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全部完成，未经双

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能变更终止本合同。

## 十、其他约定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甲方地址：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 话：

乙方（盖章）：

乙方地址：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建设背景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进一步优化对公积金网站的推广，加大公积金的知晓度，定期对信息的覆盖式维护，让网站火起来，提升公积金形象，节省人力物力的支出，将公积金网站推广宣传由外部第三方进行服务。

### 二、采购要求

主要项目	具体内容
“榆林公积金”微信服务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日常维护、内容排版、美化、内容规划定位、微信认证、背景模板、功能简介、自定义菜单、消息自动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月推送消息4次。
“榆林公积金”微信订阅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稿件排版、美化、日常维护、内容规划定位、微信认证审核、背景模板、功能简介、自定义菜单、消息自动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个工作日推送1-2条消息，一年不少于400条。
“榆林公积金”新浪微博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日常维护、内容排版、美化、内容规划定位、内容互动、客服服务、功能简介、消息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每个工作日2次推送信息，一年不少于400条，特殊情况加推。
“榆林公积金”今日头条号	服务内容：内容编辑、自定义菜单的编辑策划、内容排版、内容规划、功能简介、消息回复等。1名以上专职人员负责平台运营，工作日内一天推送2条信息，一年不少于400条。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方网站	服务内容：整体风格及框架改版：增强可视化，提升用户体验与交互。收到需要发布的稿件后，第一时间进行信息的整理编辑、审核校对和更新发布。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二. 评审程序

按照资审、商务响应符合性审查、技术响应符合性审查，推荐成交排序三个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商务响应的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投标。

- 1) 谈判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 2)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合格、有效；
- 3) 谈判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不低于成本价的；
- 4) 谈判有效期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5) 服务期、付款方式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6)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2、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开标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3、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

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依照政策性扣减）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政策性扣减

##### 政策性价格优惠折扣规定

##### 1 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情况：

1.1 在谈判最终报价的基础上，小型企业或达到小型企业划分标准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按“谈判最终报价×20%”进行扣减；

1.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0%）。

1.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须做出承诺，保证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 2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2.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0%）。

2.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3.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

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0%）。

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4.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标注“▲”的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4.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4.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4.4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4.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4.6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 三、成交：

1、谈判结果报告由谈判小组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谈判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设置二级目录)





## 二、首谈判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ZXSD-ZB2022-084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服务期	
备注	

备注: 1、谈判总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供应商报价不能超出采购预算,超出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次) 最后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	总报价：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服务期	
备注：1、谈判总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供应商报价不能超出采购预算，超出采购预算视为无效报价。	

**备注：**1.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费、实施费、人员工资、设备费、推广宣传费、后期服务、税金及其它完成本次招标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

2. 本表不装在响应文件中，谈判时需要二次（最终）报价时现场填写，供应商**提前自备加盖单位公章的表格**。

3. 考虑谈判报价的方便，供应商在填写最终报价后：(第一次报价－最终报价)除以第一次报价后得出的优惠率视同为需求表中全部分项设备或服务的优惠浮动值(特定分项优惠除外)。此优惠率调整原则适用于合同内价格的计算及项目增减、变更时价格的计算。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反面)
---------------	----------------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 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职务）授权本公司的（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洽商、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有效期为\_\_\_\_\_天。

委托单位：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 \_\_\_\_\_ 性 别：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国徽面）

###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用）

（若为联合体须提供，若为非联合体则无需在响应文件中附此项内容）

牵头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住所：\_\_\_\_\_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_\_\_\_\_（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资格预审、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_\_\_\_\_

\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5、资格预审和投标工作以及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 四、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及其他

- 1) 谈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其他可以证明谈判人实力的文件（如有）。

附：资格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 五、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 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备注：1、依据采购内容和要求填写。

2、按照谈判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逐条进行响应。偏离填写：正偏离、无、负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3 如未填写视为完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供应商认为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 七、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承诺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2022 年 月 日

## 承诺书 II

致：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 III

致：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V

致：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p>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声明：近三年因项目服务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V

致：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p>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p>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非残疾人福利单位可不填写，但不得删除本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 3

### 监狱企业证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1、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但不得删除本证明函。

供应商：\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如用）

编号：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 \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编号为 \_\_\_\_\_（项目编号）的 \_\_\_\_\_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谈判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谈判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谈判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_\_\_\_\_ 元（大写 \_\_\_\_\_），即本项目的 \_\_\_\_\_ 谈判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_\_\_\_\_ 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_\_\_\_\_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谈判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谈判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 八、榆林市政府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 附件 1：谈判保证金退还信息表

致：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提交的保证金¥\_\_\_\_\_元（大写：\_\_\_\_\_），按谈判文件规定退还至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收款单位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行号			
	保证金缴纳时间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1、各投标供应商请正确填写《谈判保证金退还信息表》装订在响应文件（正、副本）最后一页中。

2、单独提供一份电子版谈判保证金退还信息表（Word 版本）及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证明）复印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1538810621@ qq.com，邮件发送时请备注供应商名称及供应商联系方式，以便根据所提供信息退还各供应商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附件 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和密封及标识检查记录表

项目名称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人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公司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榆林中轩时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密封检查情况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标识检查情况	是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供应商参会代表		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人	李树洋	联系方式	18791520583

备注：本表无须单独密封，各供应商需将此表自行用签字笔填写完整，与谈判响应文件一并邮寄（送达）于代理公司。

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网站服务外包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审核表

采购人：（公章）



竞争性谈判文件已审核，同意发布。

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2年 11 月 14 日

采购代理机构：（公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2年 11 月 14 日